

附件 1:

2019 年度
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2020 年 8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辽源市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依法审理应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按照法律规定，审理无期、死刑（缓刑）案件报请省高级法院核准，审理死刑案件，报请省高级人民法院复核。

（四）审理有期徒刑的减刑和假释案件。

（五）依法审理由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六）依法受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七）依法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八) 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九) 依法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十)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经验；参与地方立法活动，组织汇总对相关法规草案的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领导全市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十二)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三) 对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四) 领导全市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五) 领导全市人民法院的司法警察工作。

(十六)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七) 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 16 个职能机构和政治部、执行局及机关党委，分别为办公室、立案第一庭、立案第二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

庭、审判监督第一庭、审判监督第二庭、司法警察支队、监察室、司法辅助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等机构。

纳入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2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	579.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6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7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	3246.7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29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	
七、其他收入	7	80.57	七、文化体育和传媒支出	3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348.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	60.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7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1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	134.95
本年收入合计	20	4708.93	本年支出合计	44	4370.4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1		结余分配	4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2	459.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6	797.67
	23			47	
总计	24	5168.16	总计	48	516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08.93	4628.36					80.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41	579.4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41	579.41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79.41	579.41					
204	公共安全	3574.59	3494.02					80.57
20405	法院	3574.59	3494.02					80.57
2040501	行政运行	2532.99	2532.42					0.5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9.40	439.40					
2040504	案件审判	522.20	522.2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0.00	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99	35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6.57	346.5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6.57	346.57					
20808	抚恤	12.42	12.4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2	1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99	6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9	6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9	60.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95	13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95	13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5	13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70.49	2943.56	2310.48	633.08	1426.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40				579.4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40				579.4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79.40				579.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46.72	2399.19	1766.11	633.08	847.53			
20405	法院	3246.72	2399.19	1766.11	633.08	847.53			
2040501	行政运行	2399.19	2399.19	1766.11	633.0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8.33				268.33			
2040504	案件审判	463.02				463.0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6.18				116.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43	348.43	348.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01	336.01	336.0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6.01	336.01	336.01					
20808	抚恤	12.42	12.42	12.4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2	12.42	1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99	60.99	6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9	60.99	6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9	60.99	60.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95	134.95	13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95	134.95	13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5	134.95	13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2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	579.40	579.4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6			
	3		三、国防支出	2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	3129.35	3129.35	0.00
	5		五、教育支出	2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			
	7		七、文化体育和传媒支出	3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348.43	348.43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	60.99	60.9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7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1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	134.95	134.95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	4628.36	本年支出合计	44	4253.12	4253.1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	258.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5	633.29	633.29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	258.05		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3	0.00		47			
总计	24	4886.41	总计	48	4886.41	4886.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 费	
栏次		1	2			3
合计		4253.12	2942.37	2310.48	631.89	1310.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40				579.4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40				579.4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79.40				579.40
204	公共安全	3129.35	2398.00	1766.11	631.89	731.35
20405	法院	3129.35	2398.00	1766.11	631.89	731.35
2040501	行政运行	2398.01	2398.00	1766.11	631.8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8.33				268.33
2040504	案件审判	463.02				46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43	348.43	348.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01	336.01	336.0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6.01	336.01	336.01		
20808	抚恤	12.42	12.42	12.4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2	12.42	1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99	60.99	6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9	60.99	6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9	60.99	60.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95	134.95	13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95	134.95	13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5	134.95	13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38.36	30201	办公费	17.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6.2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4.37	30203	咨询费	0.1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6.9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6.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0206	电费	5.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72	30208	取暖费	79.5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8	30211	差旅费	0.9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2.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8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4.74	30213	维修（护）费	21.8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3.4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4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67.75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7.18	30224	被装购置费	9.2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28
30305	生活补助	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9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8.6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1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7.05	30229	福利费	102.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8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4			
	人员经费合计	2310.48		公用经费合计				63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6.79	4.82	76.8	0.00	76.8	5.17	52.63	4.82	47.81	0.00	47.8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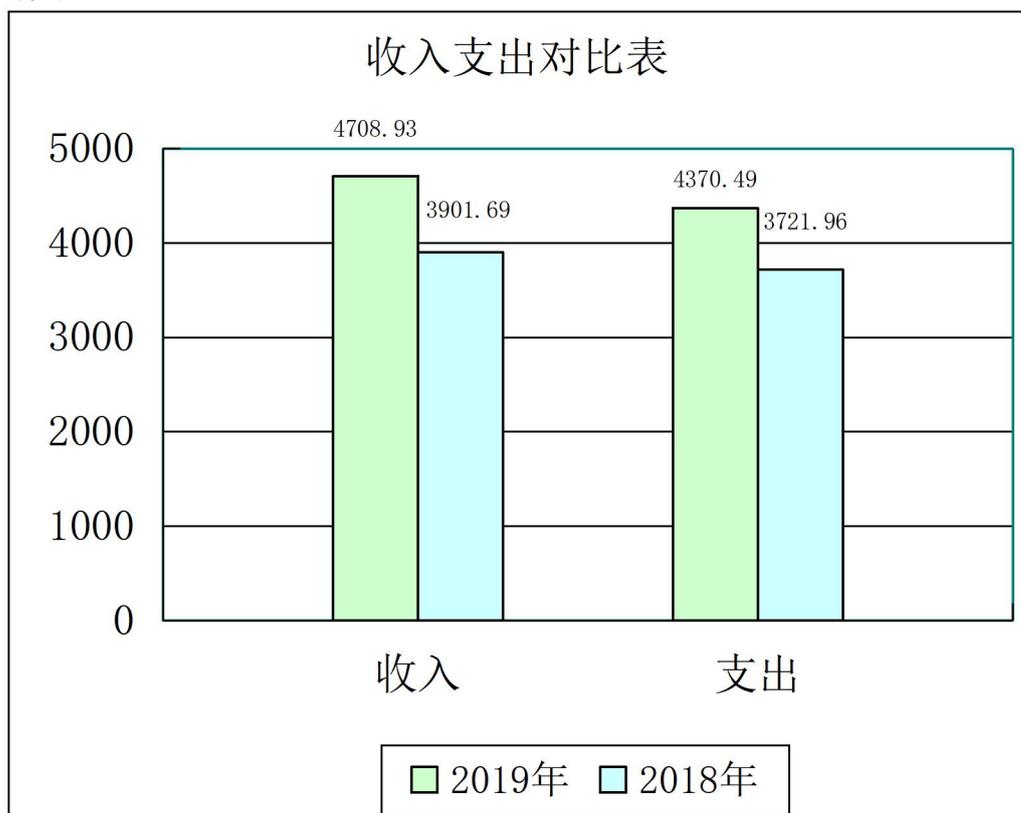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各 5168.1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51.61 万元，增长 22.6%。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国家赔偿经费以及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主要是执行中追加经费及 2018 年度末项目经费在 2019 年度列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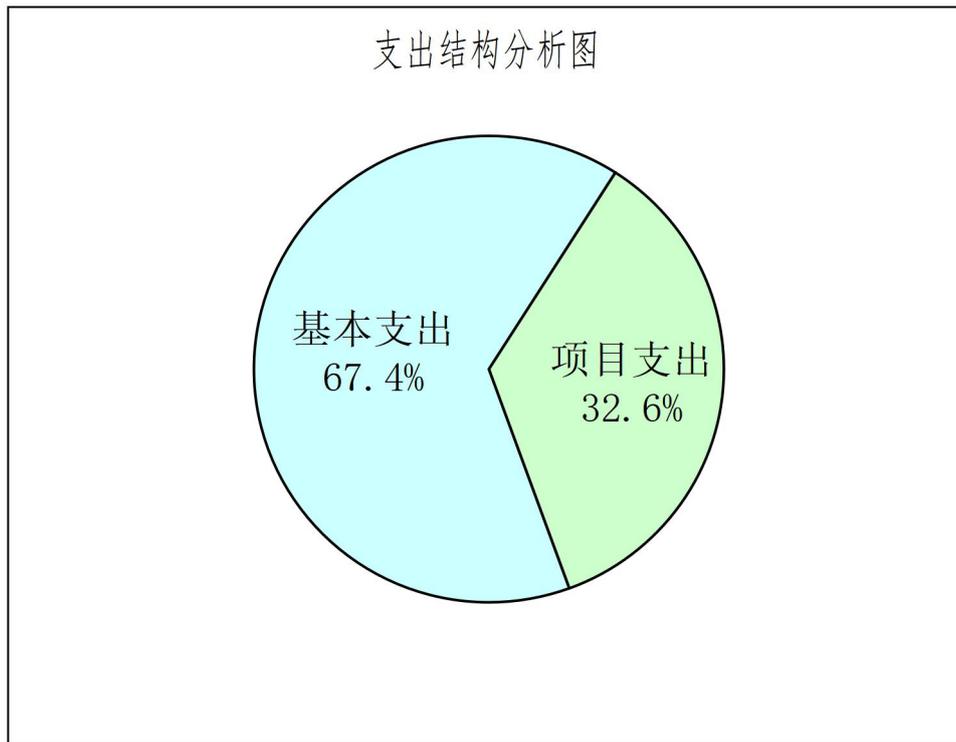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708.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28.36 万元，占 98.3%；其他收入 80.57 万元，占 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370.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43.56 万元，占 67.4%；项目支出 1426.93 万元，占 32.6%；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310.48 万元，占 78.5%；公用经费 633.08

万元，占 2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4886.41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03.55 万元，增长 25.8%。主要原因执行中追加国家赔偿经费以及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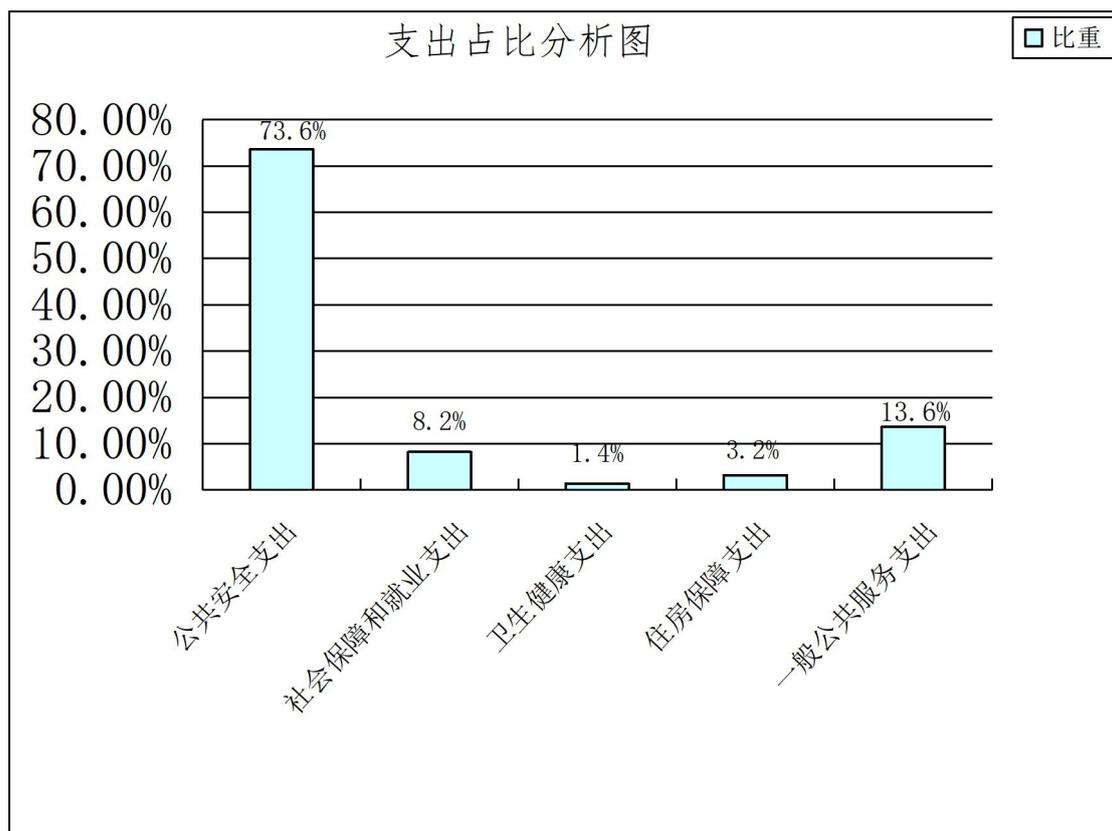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53.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3%。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63.67 万元，增长 18.5%。主要原因为执行中追加经费以及 2018 年度末项目经费在 2019 年度列支。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53.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40 万元，占 13.6%；公共安全支出 3129.35 万元，占 7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43 万元，占 8.2%；卫生健康支出 60.99 万元，占 1.4%；住房保障支

出 134.95 万元，占 3.2%。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18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年初预算，实际发生时追加经费。

2. 公共安全法院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193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8.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未休假补贴、绩效奖金、新增人员经费以及工资调整经费等人员经费。

3. 公共安全法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25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经费。

4. 公共安全法院案件审判年初预算为 463.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333.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退休人员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抚恤金没有安排年初预算，实际发生时追加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6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34.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42.3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10.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31.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6.79万元，支出决算为52.63万元，完成预算的6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车辆更新致使实际在用车辆数小于编制数，同时我院严格管理“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4.82万元，占比9.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47.81万元，占9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比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4.82万元，支出决算为4.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本单位有因公出国（境）人员1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赴德国、英国访问交流8天支出4.82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76.8万元，支出决算为47.81万元，完成预算的62.3%。主要原因是由于车辆更新致使实际在用车辆数小于编制数，同时我院严格管理“三公”经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47.81万元，主要用于审判执行业务办案车辆的燃油费、修车费等。截至2019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8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所致。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由于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处于省级统管过渡期，故本年度无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1.8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35.65 万元，降低 17.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74.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4.56 万元，占比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

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